新聞學新論

李茂政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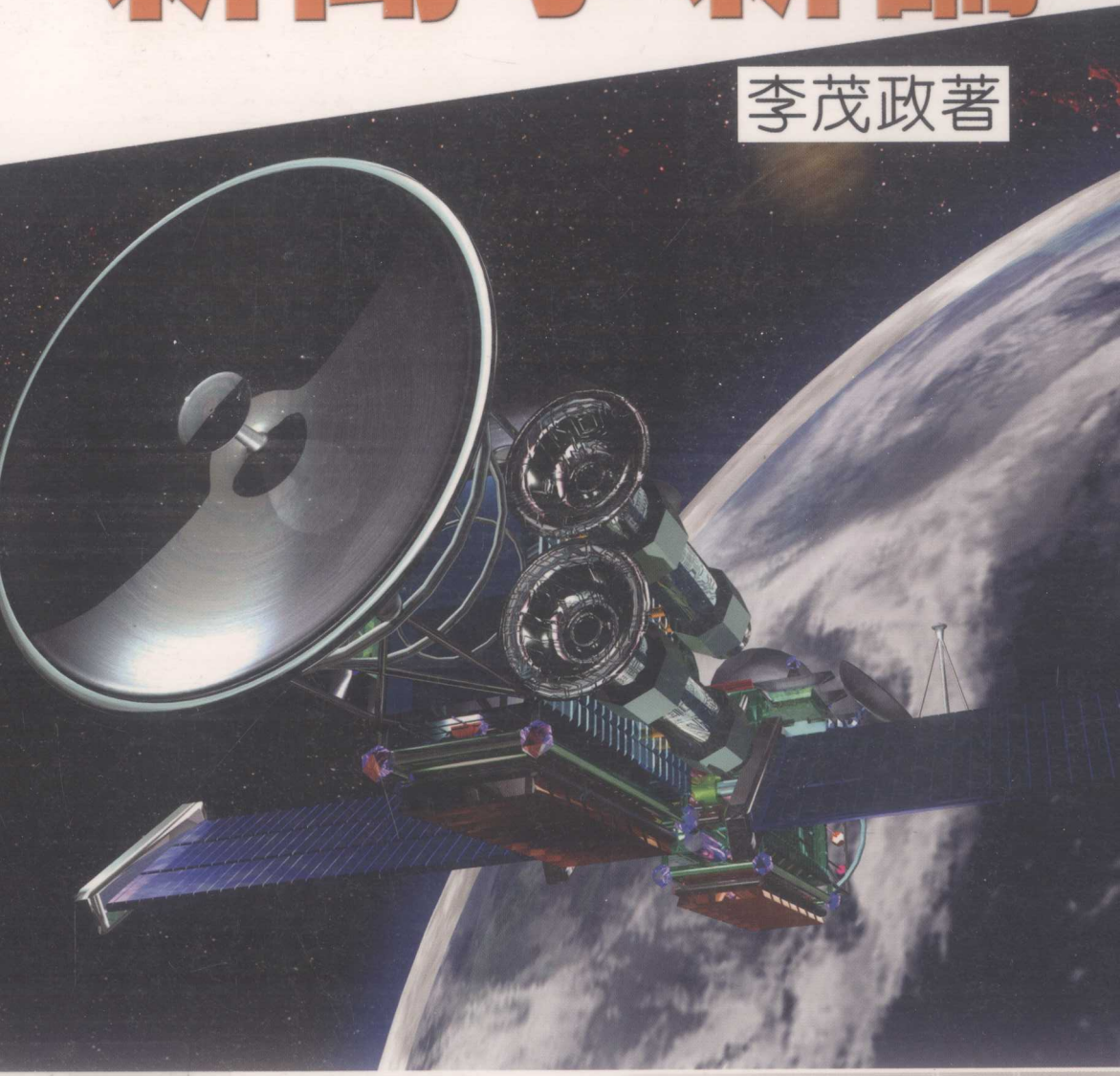

Journalism in the 21st Century

傳播學叢書

新聞學新論

著　　者/ 李茂政
發 行 所/ 風雲論壇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昌路一段114號六樓
電話：2396-0261
傳真：2391-3712
劃　　撥/ 帳戶:風雲論壇有限公司
　　帳號:1952-0505
出版日期/ 西元2005年8月初版
定　　價/450元
信　　箱/ emega.book@msa.hinet.net
※本書若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新聞學新論 / 李茂政著. --初版.
--[臺北市] : 風雲論壇, 2005[民94]
面 : 公分. -- (傳播學叢書)
ISBN 957-0416-77-7(平裝)
1.新聞學
890　　94013048

G210
20068

新聞學新論

李茂政著

暨南大學圖書館藏書

風雲論壇有限公司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目 錄

自序 11

第1章

緒論-新聞自由與新聞事業 13

第一節 新聞自由觀念的發展 14

第二節 西方新聞自由之流弊及社會責任論之誕生 19

第三節 「新聞自由」之新境界 25

第四節 「第四部門」之成長 27

第2章

新聞學概說 29

第一節 新聞學之定義 30

第二節 新聞學與大衆傳播研究 31

第三節 新聞學與其他學科之關係 40

第四節 新聞學之研究法 47

第3章

新聞傳播事業之發展與經營

第一節 新聞傳播之演進及其影響之因素 54

第二節 新聞傳播事業之經營 60

第三節 媒介經營與廣告 70

第四節 媒介經營與公共關係 74

第五節 新聞事業經營所面臨之挑戰 78

第4章

新聞媒介分論(一) 報紙與雜誌 81

第一節 報紙 82

第二節 雜誌 94

第5章

新聞媒介分論(二) 廣播與電視 103
第一節 廣播 104
第二節 電視事業 117
第三節 新聞媒介之比較及相互影響 140
第6章
新聞媒介分論(三) 149
通訊社與數位新聞 149
第一節 通訊社與資料供應社 150
第二節 新媒介 158
第7章
什麼是新聞？ 167
第一節 新聞的意涵 168
第二節 「新聞」之價值 170
第三節 不同新聞媒體的比較 181
第8章
新聞的傳播者與閱聽人 185
第一節 新聞的傳播者 186
第二節 新聞之閱聽人 196
第9章
新聞採訪 205
第一節 新聞記者 207
第二節 新聞線索與採訪路線 209
第三節 採訪之進行 211
第四節 新聞採訪的策略問題 214
第10章
新聞報導與寫作 225
第一節 新聞之要素 227
第二節 新聞報導結構與寫作型式 228

第三節　新聞報導之種類 234
第四節　新聞報導的客觀性問題 246
第五節　新聞之可讀性 256
第11章
新聞編輯 259
第一節　「新聞編輯」之定義 260
第二節　編輯之條件及任務 260
第三節　編輯政策 263
第四節　新聞編輯工作流程 267
第五節　新聞編輯工作之進行 271
第六節　廣播電視新聞編輯 286
第七節　新聞媒介品質之問題 289
第12章
新聞制度與社會制度 295
第一節　新聞制度與社會制度之關係 296
第二節　新聞制度與政治制度之思想脈絡 296
第三節　當代新觀點 312
第13章
政府、媒介與人民 317
第一節　媒介與政府之關係 318
第二節　媒介與政府關係之商榷 323
第三節　政府、媒介與人民之責任 329
第四節　我國新聞制度的建立 331
第14章
新聞與民意 345
第一節　民意之意義與特性 346
第二節　民意之評價 349
第三節　民意調查 351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第四節　新聞評論與民意 356
第五節　新聞人員與民意工作 365
第15章
新聞事業之專業性與新聞教育 369
第一節　新聞事業之專業性 370
第二節　新聞教育 375
第16章
新聞法律 383
第一節　新聞自由與法律 384
第二節　誹謗罪及隱私權 387
第三節　新聞來源保密與公文查閱 395
第四節　新聞報導對司法審判之干涉問題 398
第17章
新聞倫理與自律 401
第一節　新聞倫理的標準 402
第二節　新聞自律 406
第三節　自律的落實 410
第18章
資訊社會的新聞事業 417
參考書目 427

自序

我國新聞學教育，肇端於1918年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發起成立「新聞學研究會」並在政治學系四年級開設「新聞學」選修課。由曾遊學美國密西根大學新聞學課程的北京《晨報》編輯徐寶璜撰《新聞學大意》，及至1920年上海聖約翰大學首創報學系，迄今已有八、九十年的歷史。

當然，新聞學的系統知識大都源自新聞傳播事業先發的歐美國家，其知識的發軔與新聞傳播媒介的發展有很大的關係。西方自古騰堡發明印刷術之後，因人們可大量複製訊息，新聞傳播活動日趨熱絡。尤其是在一 六〇九年左右，簡單報紙的開始出現，新聞傳播工作者在實務上，慢慢有了經驗的累積。不但是在新聞採訪寫作及報導方面，特別是名報人的文獻及功業等，都漸漸累積成新聞界有用的資源。尤其具有里程碑意義的是在十九、二十世紀之交，正式的大學新聞教育首先在美國出現，加速了新聞學系統知識的形成。一九〇八年，第一個獨立的新聞學院在密蘇里大學設立，其主持人威廉斯與馬丁合著的《新聞事業實務》（The Practice of Journalism），初步確立了新聞學的研究基礎。

在一九二〇年代以前的新聞學研究，大都只是研究報紙（即「報學」），如印刷史、新聞人員傳記，及報人所辦之期刊記述等。從一九二0年代起，新聞教育有了轉變，課程內容開始反映當時新聞事業的社會層面、倫理層面、和文化層面，並增加社會科學的份量。學者布萊爾（W. G. Bleyer）更主張新聞教育要走學術路線，他在一九三〇年代，在威斯康辛大學的政治學科和社會學科的博士班裏，設立新聞學選修組。從此新聞學的學科屬性就比較偏重社會科學，對新聞教育方向因而有了重要的影響。一九三四年，密蘇里大學第一個開始頒授新

聞學哲學博士學位，新聞學的學術發展更臻深厚。

正如上述，最初的新聞事業係指報業而言。以這個角度來說，最早的新聞事業研究是報紙等印刷媒介，但至二十世紀二、三十年代以後，廣播、電視與新聞電影相繼興起，所以新聞學的研究範圍也擴充到電子媒介了。尤其是現今結合了電腦與通信先進科技的網際網路（INTERNET）日漸普及，聯合國資訊委員會在一九九八年五月正式列它爲繼報紙、廣播、電視之後的第四個大眾媒介，因此數位新聞的傳播及其相關問題，也成爲新聞學研究中不可或缺的範疇。

本書遵循這些歷史的發展軌跡，綜合歸納整理了這一學門的知識傳統。它不但具備了新聞傳播方面，豐富的基本原則及規律；另一方面，又從社會科學中的政治學、經濟學、社會學、心理學等融入了相關的實用性觀念。現代新聞學則更進一步研究民意及新聞制度之基本法則，且能給予最智慧之詮釋。

展望未來，由於新聞傳播科技的驚人發展，及科學文明的進步，勢必使人類的生活觀念產生許多的變化。這些改變也將更有賴於新聞學術的持續研究及新聞教育品質的不斷提昇，以發揮人類社會綿延和更新的功能。

風雲論壇出版社的學術性專著，種類頗多。最近則比較專注於新聞與傳播類，並且規模日益宏大，其服務新聞教育之熱誠實令人敬佩！本書能塡列該書系之一部分，實在倍感榮寵。尙祈先進們不吝指正，是爲序。

李茂政 謹識

2005年夏於翠谷

第1章

緒論－新聞自由與新聞事業

文明社會建基於知識和觀念；其進步也取決於知識和觀念的不斷更新。但是從歷史的教訓看來，新知識的創造和新觀念的產生，往往會受到既存勢力的阻撓或反對，因此知識和觀念的滋生和流通，必須去除這種阻撓和反對，社會才會進步。而去除這種阻撓和反對的首要工作在於爭取和維護新聞自由。新聞事業發展史，即充滿了一篇篇爭取和維護新聞自由的故事。(李茂政，1998)

根據二〇〇〇年出版的《美國新聞史》(Press and America: An Interpretive History of The Mass Media, 9th edition)：

已知最早並保存至今的一種有名稱的和定期出版的報紙，是於一六〇九年在德意志地區出版的，但是，現存的數份沒有標明它是在哪個城市出版、由誰印刷或者由誰出版的。通過對該報的紙質、字體、印刷技術、政治內容和宗教色彩進行分析，專家們推斷這種已知的最早報紙應是在德意志北部出版的。拉爾夫・O・納夫齊格爾博士(Dr. Ralph O. Nafziger)對德國研究者們所提供的證據進行了長期考證，據他認爲，這份在一六〇九年出版的《通告報》(Aviso)是在沃爾芬比特爾而不是像《報導報》(Relation)和在奧格斯堡出版的《通告報暨新聞報》(Avisa Relation oder Zeitung)一樣。這兩份出版物都是在一六〇九年問世的。

在一六一〇年至一六六一年間，有名稱的報紙在今天的瑞士、英格蘭、西班牙、奧地利、比利時、荷蘭、瑞典、意大利、波蘭等國境內出現了。(Emery, Emery and Roberts, 2000)

第一節　新聞自由觀念的發展

隨著印刷媒體的出現，新聞自由的問題也隨之而來。其間經過了三階段：

一、爭取出版自由階段

一五三八年，英皇亨利八世率先建立特許制度(charter)，復經一五五七年瑪利女皇(Queen Mary, 1553～1558)頒佈皇家出版公司(Stationers Co.)特許狀(The Star Chamber Decree)，以及一五八六年與一六三七年兩次出版法庭(The Court of Star Chamber)命令過程，更增加了特許出版公司權力，而使英國出版成爲特許獨佔事業。任何人未經特許，均不得印刷任何出版品；倘若違反此一制度，則不管印刷品性質內容爲何，政府都可給予任意處罰。

此時所爭取新聞自由的主要內涵爲：(1)免除出版制之特許、或要申請執照(license)（台灣的出版法是八十八年度）；(2)免繳保證金；(3)出版前免受檢查。

一六七九年，國會通過〈執照法〉(licensing Act)失效，其後又不時恢復，直到一六九四年才完全廢除。

一六四四年文學家米爾頓(John Milton)發表《出版自由請願書》，認爲人類具有理性，只要有有自由選擇的機會，便能自行探求眞理。所以，到十九世紀，自由主義哲學臻於全盛。彌勒(John Stuart Mill)的《自由論》(On Liberty)是權威的代表作。他說：「如果全人類有一共同的輿論，而其中只有一個人持反對意見，則此一唱反調的，仍應被容許存在。」(Mill,)這個理論正如這個反對者一旦掌握大權，不可壓制全人類共同的輿論一樣。他的立論觀點成爲歐美近代新聞自由概念的哲學基礎，不過他的立論乃重於意見表達的自由，而少涉及「事實報導的自由」。從新聞自由的觀點來看，事實報導的自由可能更爲重要，因爲公眾對某些意見之是非，在下判斷之前，必須先能瞭解事實的全部眞相。美國的幾位開國名賢，也常能重視「事實報導的自由」，譬如美國第四任總統麥迪遜(James Madison)說：「知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